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2015 年度

立信
(特
文
件

2015年12月31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
关要求，我们审计了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海南橡胶）2015年12月31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
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

性是全体董事及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
计意见。我们的审计是根据审计准则进行的审计，在审计报告中披露

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并合理预期我们的审
计能够发现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相关的重大缺陷（如有），但

不能对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相关的其他事项提供任何形式的保
证。此外，我们还按照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审计报告中披露我们

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并合理预期我们的审计能
够发现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相关的重大缺陷（如有），但不

能对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相关的其他事项提供任何形式的保
证。此外，我们还按照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审计报告中披露我们

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并合理预期我们的审计能
够发现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相关的重大缺陷（如有），但不

能对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相关的其他事项提供任何形式的保
证。此外，我们还按照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审计报告中披露我们

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规定，并合理预期我们的审计能
够发现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相关的重大缺陷（如有），但不

能对与财务报告内部控制有效性相关的其他事项提供任何形式的保
证。此外，我们还按照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在审计报告中披露我们

2.2.2 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

为了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海南橡胶制定了《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在审计过程中，我们注意到2015年度关联方上海增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增石）存在占用海南橡胶之全资子公司东橡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橡投资）和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龙橡）资金的情况。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上海增石尚欠东橡投资10,000万元、尚欠上海龙橡0,000万元。

上述关联方占用海南橡胶之全资子公司资金的情况表明，海南橡胶《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运行存在重大缺陷，未能达到控制目标。

2.3 套期保值业务制度设计及运行存在重要缺陷

为了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海南橡胶制定了《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办法》。但套期保值业务制度未能有效识别并控制汇率波动风险。

2.3.1 套期保值业务制度设计存在重要缺陷

套期保值业务制度设计未充分考虑汇率波动的复杂性，不能有效识别套期保值业务风险并实现套期保值的经营目标。

有效的内部控制应当能够及时识别并应对汇率波动的风险。

五、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由于存在上述重大缺陷及其对实现财务报告目标的影响，

公司未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

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未能公允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019年12月31日

注册会计师

（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盖章）

2020年1月10日

注册会计师

（盖章）